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王朝鍵

電話：(03)3322101#7524

電子信箱：zygote@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6月20日

發文字號：桃教中字第10900535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1090053580_Attach01.PDF、1090053580_Attach02.PDF、1090053580_Attach03.PDF）

主旨：有關109學年度「十二年國教課綱國民中小學標準本位評量計畫」國中小種子教師實作與演練工作坊，請貴校推派教師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6月1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90067331號函辦理。

二、為強化現場教師對於素養導向標準本位課室評量與十二年國教課綱連結之概念，並於教學現場落實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爰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以下簡稱心測中心）辦理本工作坊，相關訊息如下：

（一）時間：109年8月3日至8月25日（各場次時間請參閱實施計畫）。

（二）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本部（地址：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

三、本案採線上報名，請自109年7月1日起至每場次前7個工作

教務處 109/06/20 11:18



1090003740

有附件

天止，逕至官網點選報名圖示報名（網址：<https://www.sbasa.ntnu.edu.tw>）；參加人員由服務學校本權責核予公（差）假登記。

四、本案各場次相關問題請洽心測中心承辦人員：

（一）國中—蘇逸娟小姐，電話：02-23620770#233，電子郵件信箱：yichsu@rcpet.ntnu.edu.tw；

（二）國小—王雅鈴小姐，電話：02-23620770#231，電子郵件信箱：sakuracat2469@rcpet.ntnu.edu.tw。

五、檢附來函影本、實施計畫及交通住宿規則各1份。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中小(不含秀才分校)

副本：國小教育科、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

